

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
室内外布展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宝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中建联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5
5. 开标.....	15
6. 评标.....	15
7. 合同授予.....	16
8. 重新招标.....	17
9. 纪律和监督.....	17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9
2. 评审标准.....	21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
3. 评标程序.....	22
3.1 初步评审.....	22
3.2 详细评审.....	23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3
3.4 评标结果.....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6
（一）投标函.....	36
（二）投标函附录.....	3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8
三、授权委托书.....	38
四、资格审查资料.....	40
五、技术方案.....	40
六、其他材料.....	43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45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宝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室内外布展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室内外布展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6月1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BFZC2021-CG-04**

2、项目名称: 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室内外布展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5000000 元**

最高限价: **5000000 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宝丰县城八一公园内,拟布展面积约700平方。

5.2.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5.3.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5.4.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5.5.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招标人要求中的全部内容,包括布展方案设计、软硬件采购、制作、安装及试运行等。招标人要求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45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

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即“三表一注”，且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注册章，新成立公司不足以提供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0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完税证明或银行扣款凭证。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有效查询结果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整至 2021 年 6 月 3 日 23 时 59 分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该项目实施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http://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bfggzy.com/ggtz/19072.jhtml>；

办理 CA 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前应仔细阅读网站“紧急通告”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全国公共资

温馨提示

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紧急通告”与此“温馨提示”不一致的地方，以“紧急通告”为准。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4.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登录业务系统

(www.bfggzy.com:8080/ggzy/) 下载“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登录业务系统(www.bfggzy.com:8080/ggzy/)——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供应商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4.3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登录业务系统(www.bfggzy.com:8080/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名称：宝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址：宝丰县解放路西段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7530989513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建联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顺德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和盛广场 7 号楼 912 室 联系人：王艳茹 联系电话：18749631083
3	项目名称	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室内外布展项目（二次）
4	项目实施地点	宝丰县城八一公园内；
5	项目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招标人要求中的全部内容，包括布展方案设计、软硬件采购、制作、安装及试运行等。招标人要求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45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即“三表一注”，且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注册章，新成立公司不足以提供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0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完税证明或银行扣款凭证。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有效查询结果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不集中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4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
16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8	资格审查方式	根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0	投标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2019]4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也无需投标人提供投标保函。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宝丰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3 名

27	付款办法	依据宝财字[2020]79 号文规定，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合同预付款，开工后 30 日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7%，剩余 3%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 12 个月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日内支付。
28	履约担保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2019]4 号文件精神，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也无需中标人提供履约保函
29	对中小微、监狱、残福企业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3、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4、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0	宝丰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 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平顶山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平顶山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 3000 元-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平顶山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平顶山银行

		联系电话 18603759553 或到人民路中段鑫都财富广场平顶山银行人民路支行咨询办理。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我县政府采购工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2、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章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宝丰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宝丰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 1、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 4、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20 分钟内通过系统操作导航下方“标中质询”向中介服务机构在线网上提出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投标的，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本项目不适用)**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1) 投标人具有投资参股关系和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在本项目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 (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应在中标后向招标代理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此项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报价。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

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相应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技术方案
- (6)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招标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500 万元（其中包含设计费用），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3.2.2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3 投标人可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条件、交通状况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项目建设的可实现性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根据损失情况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3.2.4 本项目中标价格即为合同价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予调整，不考虑所有风险因素。应招标人要求作出的设计变更除外。

3.2.5. 设计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单独支付。

3.2.6 付款办法

依据宝财字[2020]79 号文规定，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合同预付款，开工后 30 日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7%，剩余 3%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 12 个月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日内支付。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在电子交易系统中通知所有投标人

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以投标人须知规定内容为准。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的签字与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申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登录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2 开标程序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

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①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②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③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

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示以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中标人所报投标报价为本项目的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7.3.2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做出全部赔偿。

7.3.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顺延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书面声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根据《财政部第87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报价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投标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 务 标：20 分 综 合 标：20 分 技 术 标：6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商务标 评分标准 (20 分)	投标报价 (2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2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不重复享受。	

2.2.2(2) 综合标 评分标准 (20分)	企业综合实力(6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一个得3分,最多得6分。
	类似项目业绩(4分)	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合同额100万元以上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服务承诺(10分)	1、设计驻场人员服务承诺(服务人员人数、专业、技术服务响应时间与处理时间等),并有具体处罚措施。(0-4分) 2、承诺在设计过程中与招标人积极配合、为招标人排忧解难,服从招标人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计任务。(0-3分) 3、其他实质性承诺及优惠服务承诺。(0-3分)
2.2.2(3) 技术标 评分标准 (60分)	设计方案(45分)	整体创意概念(12分) A类: 艺术创意新颖,设计内容能够全面展示立意,突出主题,让参观者很好的带入到场景中去,强烈的体验感,得 $8 < F \leq 12$ 分; B类: 艺术创意尚可,设计内容能够较全面展示立意,尚能表现主题,体验感较弱,得 $4 < F \leq 8$ 分; C类: 艺术创意不新颖,设计内容不能展示立意,不能表现主题,没体验感,得 $0 < F \leq 4$ 分。
		参观逻辑、功能分区(10分) A类: 展陈布局 and 空间利用科学合理,富有创意,展线游线有序流畅,展览内容能够在空间内充分展示,得 $7 < F \leq 10$ 分; B类: 展陈布局 and 空间利用一般,创意一般,展线游线基本流畅,展览内容基本能够在空间内得到展现,得 $3 < F \leq 7$ 分; C类: 展陈布局 and 空间利用不合理,无创意,展线游线不畅通,展览内容无法有效在空间内得到展现,得 $0 < F \leq 3$ 分。
		文化内涵、国防教育(9分) A类: 整个展馆设计文化内涵丰富、定位准确、突出当地军事国防教育知识和历史人文内涵,得 $6 < F \leq 9$ 分; B类: 展馆设计文化内涵尚可、定位基本准确、尚能体现当地军事国防教育知识和历史人文内涵,得 $3 < F \leq 6$ 分; C类: 展馆设计文化内涵不丰富、定位不够准确、不能突出当地军事国防教育知识和历史人文内涵,得 $0 < F \leq 3$ 分。
		方案设计图纸表达(8分) A类: 设计效果表现贴切,技法高超,图纸完整,层次分明画面生动,很好的传达设计意图和展示内容,得 $5 < F \leq 8$ 分。 B类: 设计效果表现一般,图纸较完整,层次较分明,画面较生动,基本能够传达设计意图和展示内容,得 $3 < F \leq 5$ 分; C类: 设计效果表现一般,图纸不够完整,制作较简单,层次不够分明、画面不够生动,尚不能传达设计意图和展示内容,得 $0 < F \leq 3$ 分。
		展示手法(6分)

		A 类：展示手法全具有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具有前瞻性，能够把不断发展的高新技术、产品与展示内容完美结合，得 $4 < F \leq 6$ 分； B 类：展示手法比较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前瞻性一般，能够把不断发展的高新技术、产品与展示内容一般结合，得 $2 < F \leq 4$ 分； C 类：展示手法不具有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不具有前瞻性，不能够把不断发展的高新技术、产品与展示内容结合，得 $0 < F \leq 2$ 分。
	实施方案（15）	项目总进度计划安排（5分） 项目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可行；项目总进度计划的安排是否合理，能否满足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要求。 优良 $3 < F \leq 5$ 分，较好 $1 < F \leq 3$ 分，一般 $0 < F \leq 1$ 分
		项目实施技术措施（5分） 实施方案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工艺、机械；对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优良 $3 < F \leq 5$ 分，较好 $1 < F \leq 3$ 分，一般 $0 < F \leq 1$ 分
		质量、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针对质量控制、安全、文明标准、环境保护方案均有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 优良 $3 < F \leq 5$ 分，较好 $1 < F \leq 3$ 分，一般 $0 < F \leq 1$ 分
	注：以上各评分项缺项者得 0 分。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得分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根据《财政部第87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标部分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标部分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标部分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商务标部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标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标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2.1.3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资格。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 (11) 投标人具有投资参股关系和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在本项目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 (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 (13)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4)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作。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2(1)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部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2(2)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3)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2.3 投标人得分=A+B+C。最终得分为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招标控制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投标人拒绝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否决其投标。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展厅布展设计/施工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展览馆布展项目、多媒体软硬件设备采购定制、模型等项目内容，为明确双方权利及义务，结合布展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_____

2、工程内容：_____

3、验收标准：

- 1) 展示墙面布展平整，展板图文清晰无误；
- 2) 地面平整，PVC 地板革粘结牢固、不得出现起层、起鼓，气泡；
- 3) 综合布线走线合理、强弱电分开，统一穿钢管，管线收纳整齐，无多余接头，打孔处接缝整齐；
- 4) 多媒体项目软硬件等需调试兼容性，避免出现卡顿现象；
- 5) 所有拼接处、接口连接处无痕处理；
- 6) 所有材料采用环保无污染无气味的材料，漆、胶采用环保的品牌的无异味的；
- 7) 各类罩面不应有气泡、起皮、皱纹、缺角、污秽和图案缺损，表面应平整，边缘应整齐，色泽一致。
- 8) 所有木制结构在需要装灯具位置，刷防火涂料。
- 9) 木制结构与基层必须镶钉牢固，无松动。罩面板与衬板必须精结牢固，不得出现起层、起鼓现象；
- 10) 美工文字雕刻整齐，无毛糙不整；

其它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应施工工艺标准和施工验收标准验收。

4、工期：__45__天，乙方按时按质完成全部施工及安装调试任务，达到验收标准。即自

年__月__日到____年____月__日(施工开工日期以乙方进场施工日为准)。

二、甲方工作

- 1、施工图设计期间，提供所需的基础手续资料。
- 2、开工前____天，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施。
- 3、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它事宜。

三、乙方工作

- 1、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义务。按要求组织施工，安全、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2、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效果图、施工图和工程做法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施工记录。
-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
- 4、乙方进入甲方施工区域严格遵守规定，禁止拍照、禁止随地大小便、禁止吸烟。乙方活动区域仅限于施工区域，不得随意走动。
- 5、乙方进入施工前，保证施工人员和管理人员都经过安全施工培训，且有安全方面的保险。期间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付全责。
-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 1、依据宝财字[2020]79号文规定，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作为合同预付款，开工后30日支付合同价款的30%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7%，剩余3%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12个月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30日内支付。
- 2、关于价款变动：报价清单外项目，根据现场签证单，双方确认签字。

五、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布展前，乙方需提供材料样品及内容，报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并严格按照甲方确认样品施工。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品牌名称、质量标准、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乙方使用未经甲方确认的或与设计图不匹配的或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材料、设备等，造成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做顺延。

六、关于双方责任的约定

- 1、因甲方原因影响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①不能按期供水电；②不能按期付款；③因甲方原因变更设计④逾期验收
- 2、乙方责任

- 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
- ②质保期一年，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免费返修及售后。
- ③由于乙方施工中造成人员的伤害，责任乙方自负。
- ④由于乙方施工造成甲方物品损坏，乙方应给予修复或赔偿。
- ⑤由于乙方违反厂区规定所造成的罚款和赔偿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关于设计与施工及验收的约定

- 1、乙方设计师完成施工图纸后必需在商定的时间内约甲方审图，经甲方确认后签字认可，乙方方可施工。
- 2、乙方必需严格按甲方认可的图纸施工(安装)
- 3、在布展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设计，停止布展或增减项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列明停止施工或变更增减项目的理由，布展项目部位、时间、材料等。乙方根据变更要求，尽快向甲方提交变更所采取的措施，增减的造价和工期的顺延，甲方收到报告后三天内作出答复或协商调整。
- 4、隐蔽工程(水、电)在隐蔽前，由乙方通知甲方到场验收，验收期为两天。甲方不按时验收，乙方可自检后如实填写隐藏记录，甲方应给予承认。
- 5、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 6、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七天内进行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未能验收，需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否则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八、违约责任

- 1、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并视为甲方已实际验收合格。
- 2、因乙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工程款，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布展工程报价单、设计效果图、施工图纸以及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其它具体问题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其他双方约定条款内容： _____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执壹份。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书后生效，如有不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向上海管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盖章：

盖章：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宝丰县“八一”军事主题公园展览馆位于宝丰县城八一公园内，展馆分为上下两层结构，室内布展面积约700M²，同时附带展馆道路前的浮雕造型围及公园墙体绘画区域工程。布展需充分体现国防教育、宝丰地方红色历史及人物、宝丰历史战略地位等三大主题，让观众与宝丰的红色历史“对话”，全面领略宝丰的红色文化，同时又不脱离国防教育的整体脉络学习；突出宝丰地域特色，重点展示宝丰地域的历史事件，并将时间脉络和纬度扩张到宝丰军事组织（机构、驻军、地方武装、兵民预备役）及解放后的军事活动（军事、政治、后勤）、武器发展、军队服装演变等主要内容；采用较为先进的展陈手段，有别于目前宝丰及附近地区几个纪念馆的展陈形式；展馆设立功能分导区，方便人流管控及疫情防控；应用现代传播技术，多媒体交互等现代科技手段展现。具有浓厚的地方特色、国防特色和现代特色，将成为全国人民国防教育的重要阵地。

二、布展宗旨

布展需充分体现国防教育、宝丰地方红色历史及人物、宝丰历史战略地位等三大主题，让观众与宝丰的红色历史“对话”，全面领略宝丰的红色文化，同时又不脱离国防教育的整体脉络学习；突出宝丰地域特色，重点展示宝丰地域的历史事件，并将时间脉络和纬度扩张到宝丰军事组织（机构、驻军、地方武装、兵民预备役）及解放后的军事活动（军事、政治、后勤）、武器发展、军队服装演变等主要内容；采用较为先进的展陈手段，有别于目前宝丰及附近地区几个纪念馆的展陈形式；展馆设立功能分导区，方便人流管控及疫情防控；应用现代传播技术，多媒体交互等现代科技手段展现。具有浓厚的地方特色、

国防特色和现代特色，将成为全县人民国防教育的重要阵地。

三、布展原则

1、主题突出，特色鲜明

以“宝丰红色背景”为主题，突出国防教育特色，以“庄重、简约、节俭、实用”为原则，营造严肃的教育氛围，体验乐趣的形式进行国防知识的普及教育。

2、以人为本，科学合理

秉承以人为本的设计理念，注重细节，布展高度、展线长度、参观流程等均最大限度方便观展者，并满足参观人数多、集中的特殊需求。根据参观需求，立足基地实际，科学合理地布局设计，并恰当运用声光电等高科技手段，增强布展内容的时空穿透力。

3、布局精巧，景文呼应

展厅设计追求科学性与艺术性的高度统一，多维度塑造空间，将国防教育和革命红色背景文化用优美的方式展现出来，突出整体效果和系统一致，一步一景，景文呼应，使其具有艺术品般的气质。

4、节约高效，资源整合

不盲目求新、求大，坚持节约办事的原则，将经济实用性与教育性相结合，让每一分钱都花到刀刃上，以最少的投入获得最大的效果。

5、与时俱进，紧跟形势

方案应反映宝丰自建立党组织武装以来，所走过的历程。充分体现不同时期的军队发展史、人物发展史、服装发展史、武器发展史。

四、布展思路

设计与施工总体上要体现“1+5”的特点，“1”是以国防教育为统领；“5”是要体现地方性、知识性、时代性、艺术性和经济性，即：**地方性**，布展内容要体现宝丰县中原局历史人物、中原局历史事件、古近战役；**知识性**，通过古今对比，体现红色教育思想的传承发展；**时代性**，对十八大以来中央针对红色教育和国防教育的有关要求做重点呈现；**艺术性**，充分运用声光电等现代技术手段，并通过展板、视频、多媒体、雕塑等形式，丰富布展内容；**经济性**，对布展内容，要考虑选材标准及建设结构，把质量效果与节约成本相结合，在不影响布展效果的前提下，有些地方可选取一般材质，有些地方要便于更新更换。

设计要富含宝丰历史人文元素，体现宝丰县委县政府、退役军人事务局、人民武装部、武警消防、驻军部队等工作特色。依托科技手段打造“体验式、互动式”国防教育平台，通过融入与互动，消除观展者的“说教”抵触心理，通过布展环境和场景设计，进行积极的心理暗示与引导，凸显国防教育效用，让参观者有身临其境之感，达到潜移默化的效果，在布置、场景设计和展示形式上注重激发观展者的情感共鸣。

五、内容策划

设计施工策划要体现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但要突出以下内容：

1、要体现宝丰元素。策划理念要扎根于宝丰深厚的历史人文积淀和时代特色，倾力打造古今融合，独具鹰城特色的国防教育基地。

2、要突国防氛围。室内布置的宣传画、宣传语、格言、短片、视频等，皆要围绕和突出“国防”两字展开，红色题材要浓厚，国防教育元素要占到布展内容的60%以上。

3、要突显高科技手段。展馆要彰显大气、庄重、威严、共鸣。展厅布置不单调呆板，适时采用交互多媒体系统、触摸互动点播系统、LED视频，以及声、光、电系统，整个国防教育活动要充分展示和运用现代高科技技术手段。

4、要丰富红色题材国防教育内容。要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不同人群的需要，做到空间有限，内容意境无限，除布置固定展板案例外（要方便随时更新版面内容），要有分析受众群体心里，文字简炼，一目了然。总体上要坚持整体概括与重点展示相结合、系统集成与生动直观相结合、精致美观与经久耐用相结合、高科技与人性化设计相结合、固定陈列与机动展示相结合的原则。

六、布展设计要求

在展馆面积的基础上，根据不断的沟通交流和素材汇集，根据客观环境和形式变化，合理创意设计内容。

1、展示空间要求

要求对现有建筑空间进行合理划分，设计方案要在原有建筑无重大调整的情况下满足展示馆的基本功能需求，投标单位可进行优化完善。

2、展示设计要求

投标单位自主设计布展流线、布展分区、展示方式等。要求布展流线顺畅，避免出现人流交叉现象，强调人性化的创意，完善无障碍交通。

3、展示内容要紧扣国防教育和地域红色背景展示主题，突出展馆的专业性和艺术性。要求构思新颖，具有动感；展示重点突出，看后使人有震撼、有触动；具有现代气息；风格简洁；采用图片、模型、数字媒体等多种手段进行展

示；材料环保、安全；做到声、光、电一体化。

4、展项设计与制作要求

展项的制作应用与展示内容充分结合，形式与内容协调统一，展项的形式应用具有创新性。

展项技术的运用成熟，考虑多媒体展项技术实施方案及软件制作的方案深度和功能描述，充分考虑本展馆作为常设展馆的可持续运行及便捷维护的功能需求，各类展览数据信息应方便管理、维护更新、传播。

5、报价要求

有国家规范或地方规范的应根据国家规范或地方规范进行报价，无相关规范的应根据行业标准和特点进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的明细、规格、数量、型号、品牌等；相关多媒体软件的报价应包括制作标准、形式、数量或时长等。各投标单位应尽量细化报价、明确报价。

投标报价不包括消防系统设备和实物展品的相关费用。中标单位中标后对图纸做深化设计修改，但修改后的报价不得高于中标价。

七、设计成果文本要求

方案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布展文字说明

- (1) 总体布展设计构思、布局结构、风格特点。
- (2) 布展综合说明书：包括平面布置、流线说明，重要节点的处理和说明。
- (3) 布展设计区别其它类型展馆的特点及亮点。
- (4) 布展实施投资概算、布展实施的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后期维护及人员操作培训方案。

2、布展设计成果

- (1) 方案设计说明---设计构想。
- (2) 总平面图、重要位置的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表现图（整体效果图、局部效果图），以及其他能清晰反映思路和形式的相关图纸。
- (3) 重要节点大样图（应真实反映材质、色彩及空间环境）。
- (4) 分析图：功能分区图布展流线图
- (5) 布展效果图。
- (6) 主要多媒体互动的集成方式和表现内容的设计方案。
- (7)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设计特点，增加图纸或其他表现手段，更为有效的表达布展思路和意图。

3、设计成果电子文件数据一套(视频或 PPT 形式)，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包括文字说明等所有设计成果要求内容，文字要求中文。

4、图纸规格采用 A3 图幅。包括：

- (1) 封面
- (2) 目录
- (3) 说明
- (4) 图纸

5、本布展项目包含的设备系统：

包括：视频播放系统、中控系统、交互体验场景系统、大型视频场景互动系统、LED 屏播放系统、人工讲解系统等。

八、商务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布展材料和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相关行业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布展质量标准应达到合格等级。同时执行国家规定的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布展采用的材料应环保节能，性能指标须达到国家标准。

2、本项目采取设计、采购、布展的总承包方式，中标后不得转包该工程。

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等，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人的正式员工。

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详细的布展报价书、布展设计方案（尽量细化，标注尺寸、所用材料、设备）、效果图和其他资料、施工组织设计和相关服务方案或措施等。

5、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

6、项目验收：项目施工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成立验收小组。验收按照国家验收规范和行业标准、招标要求及中标人的投标内容进行核对验收。

7、售后服务要求：

(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 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 年内因工程质量问题所发生的材料费、保修人工费等均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

(2) 在乙方对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时，施工方在接到采购人的维修通知后（含电话通知），需 24 小时内到达并进行免费维修，承包人应相应延长维修或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维修部位的质量保证期间从维修完毕之日起起算，时间为 1 年）。

(3) 质量保证期内因甲方原因或自然灾害而造成的损坏，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但乙方有义务对此进行维修，维修发生的材料和人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8、投标人须提供展区设计、展区展项制作、展区现场搭建、展区现场维护、服务保障、清洁、搬运、应急预案等方面的服务，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9、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所做的安全方面的具体措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招标人）____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投标报价_____元、合同履行期限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

1. 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投标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人签订工程合同，成立项目部，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3.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认可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中标通知书，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6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方在此声明，如我方在本次投标中出现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情况，被查处后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元 小写： 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投报质量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需要说明的问题及承诺			

投 标 人： 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帐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格证明资料。

(二) 企业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证书编号	从事工作 年限	拟任 职务	备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承担的工作	
备注	

五、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六、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 属于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 属于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1、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项内容。